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文件

信评委公告[2019]125号

中诚信证评关于评定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 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6年9月7日、2016年12月15日分别发行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第一期）（以下简称“16凯迪01”和“16凯迪02”）和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第二期）（以下简称“16凯迪03”），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进行信用评级工作。

2018年5月7日，中诚信证评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将“16凯迪01”、“16凯迪02”以及“16凯迪03”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并继续将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2018年9月5日，公司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凯迪01”、“16凯迪02”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2018年9月6日，公司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凯迪01”投资者回售结果的公告》，“16凯迪01”回售数量为7,980,900张，回售金额为846,815,828.67元（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19,100张；2018年12月14日，公司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凯迪03”投资者回售结果的公告》和《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凯迪03”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16凯迪03”回售数量为5,919,970张，回售金额为633,436,790元（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80,030张。因资金周转困难，公司不能按期支付上述回售款项及相应利息，构成实质违约。

2019年4月25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凯迪生态2018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为：（1）凯迪生态2018年到期的有息债务本息为218.94亿元，集中兑付金额巨大且已经发



生多起债务违约，大量银行账户被冻结，由于较多账号被监管、部分电厂印章被监管且存在大量久悬户和休眠户，未取得所有银行账户期初和期末余额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 因债务危机导致凯迪生态发生多项诉讼、仲裁，因涉诉案件中的金额、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的金额还未最终判定，无法判断这些案件最终涉及的金额对财务报表的影响。(3) 2018 年越南 EPC 项目已经完工，并且进行了相关决算，凯迪生态作为越南 EPC 项目的分包商亦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工程公司进行了结算，由于该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无法判断在整个项目执行期间各期会计处理是否恰当。(4) 凯迪生态 2017 年将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对期初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发生巨额亏损及大额减值，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该亏损及减值的准确性。

(5) 由于债务违约导致多家运营电厂被债权人监管或申请强制执行，且已有一家运营电厂被拍卖，截止目前大部分电厂停机待料，已出现了拖欠员工工资及税款等情形。凯迪生态虽已制定了司法重组计划，计划于 2019 年 6 月之前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但未能就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通过其他程序就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凯迪生态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合理。同时也无法判断在此种情况下凯迪生态的所有非货币资产计价是否合理。(6) 凯迪生态于 2018 年 5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凯迪生态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调查正在进行中。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对凯迪生态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暂停上市。根据公司 2018 年年报，截至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26.29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19.14 亿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4.04 亿元，净利润为-48.6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9 亿元。

此外，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关于更新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凯迪生态共有 26 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 8,688,145,162.12 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22,364,924.55 元。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



公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844 件，所涉标的额 1000 万元以上、已经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裁判或调解的案件 67 件，所涉标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经裁判或调解生效案件共涉及金额 99.13 亿元，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其他涉诉案件，由于标的金额、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的金额有待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对案件作出裁判或调解生效后才能确定，目前无法判断对盈利的具体影响。

2019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逾期债务为 139.67 亿元，占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为 729.64%，公司拟推动司法重组，引入战略投资者，剥离非主营低效资产，降低成本及费用以解决债务危机。

综上所述，中诚信证评评定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C，评定“16 凯迪 01”、“16 凯迪 02”以及“16 凯迪 03”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C，将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凯迪生态司法重组进展，相关债务的本息偿付情况。

特此公告。

